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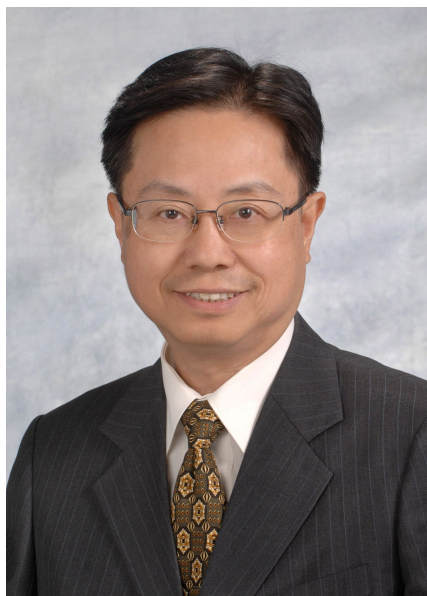
屋宇署
環保報告

2008



序言	1
I. 屋宇署與環境	
組織圖	2
管理層的承諾	3
II. 環保表現	
A. 推廣可持續建築環境	
1. 更新樓宇設計標準	4
2. 推廣環保及可持續樓宇發展項目	6
3. 推動文物建築的保育	8
4. 減少拆建廢料	9
5. 改善環境衛生	10
6. 推廣適時維修和修葺樓宇	10
B. 推行辦公室環保管理措施	
1. 遵守《清新空氣約章》	13
2. 推廣無煙政府	16
3. 邁向“無紙辦公室”	16
4. 節省資源	18
5. 購置環保產品	19
C. 教育和培訓	
1. 教育市民認識“可持續發展”	19
2. 培訓員工	20
III. 未來路向	21

序言



衛生及可持續的建築環境，對於下一代的福祉，以及維持經濟活力與社會和諧，至為重要。

謹此提交本署第十份環保報告，以匯報我們於 2008 年的環保表現。

對香港人來說，2008 年是難忘的一年。北京成功舉辦奧運會，實現了華夏兒女的夢想，令人歡欣雀躍；四川地震後的瘡痍滿目，以及影響全球的金融海嘯，卻令人忐忑不安。

然而，我們繼續關注持續發展。天災不可預防，但是人類愚昧失責的行為，卻是可以遏止的。對於地球的天然資源，我們不能只顧取用而不理後果；因此，我們必須保護環境，為自己和子孫後代謀福祉。

我們秉持專業和專注的精神，確保環保的政策和措施能減輕對環境的不良影響；就是這股動力，推動我們不斷前進。

這份報告不在於記錄本署 2008 年的達標項目或獎項，而是詳述在年內我們如何實踐承諾，締造可持續的建築環境。在隨後的章節，我們將細述為達致更安全和衛生的建築環境所做的工作和未來路向，以進一步改善香港市民的生活質素。

在香港，每個人既應享有具質素的居住環境，也應享有優質生活。這不再是個口號。就讓我們攜手，為香港建設可持續的優質建築環境，以及更和諧的社會。

屋宇署署長
區載佳太平紳士

第 I 章 屋宇署與環境

屋宇署致力實踐部門的抱負、使命和服務精神。

我們的抱負 為社會提供各項服務，
以建設安全及衛生的建
築環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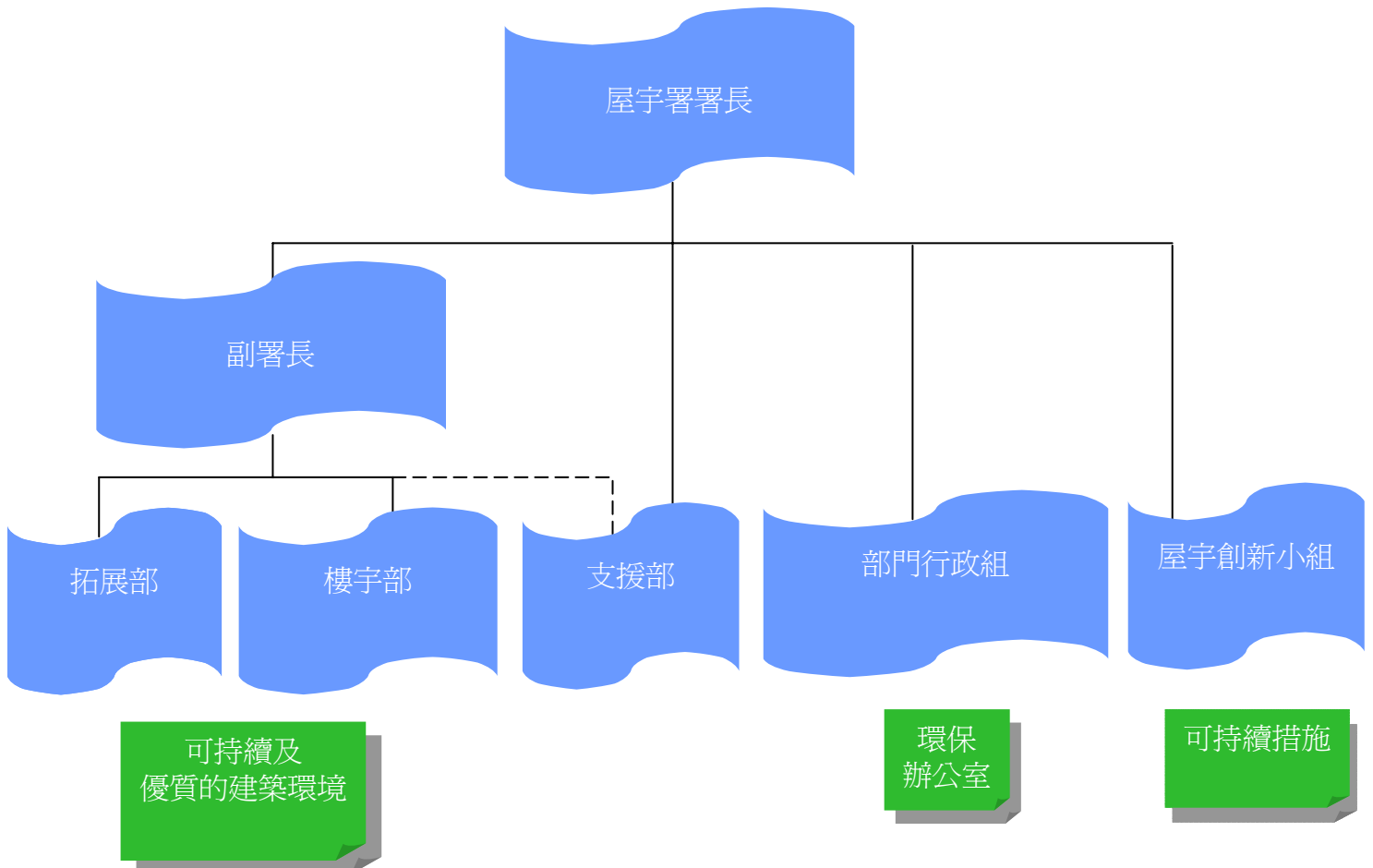
我們的使命 為私人樓宇釐定及施行有
關安全、衛生及環境方面的
標準。

我們的服務精神 以服務客戶及市民為己
任，努力不懈，突破目標。

樓宇消耗大量土地、能源和用水，也促進物質及能量的流動，而且影響空氣和大氣層的質量。因此，減少樓宇對天然資源的耗用量和污染量，對構建可持續建築環境極為重要。

~我們擔當積極主動的角色，務求達致政府所訂的目標，
為香港締造更美好及可持續的居住環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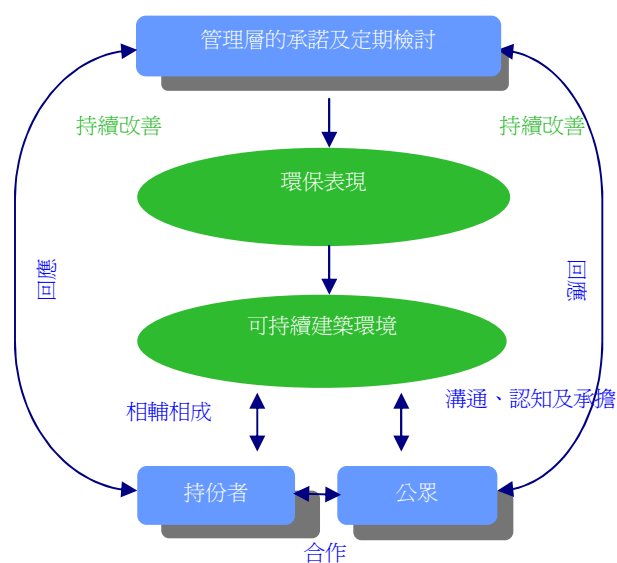
組織圖



管理層的承諾

我們透過《建築物條例》的實施和執行，負責促進樓宇安全、制訂和施行建築標準，以及提升私人建築發展項目的質素。我們承諾：

- (a) 擔當領導角色，加強與建築界和政府其他部門或機構的合作，推動可持續建築環境；
- (b) 各項服務和運作均以符合環保的方式制定和進行，履行《清新空氣約章》的承諾；
- (c) 在工作間推行有效的環保管理措施；及
- (d) 令市民和本署員工意識到可持續環境對社會的重要。



各階層的承擔和持續改進，是達致可持續發展的最重要元素。

我們對環境管理的承擔和取向，源於我們決意為香港構建可持續的環境。

我們會繼續檢討有關的政策及策略，識別對可持續建築環境造成的任何影響，並積極尋求方法，改進環保表現。

第II章 環保表現

A. 推廣可持續建築環境

我們的策略是訂明有關的法例規定和行政指引，推動可持續建築環境的發展和促進文物建築的活化再用，為香港現時和未來的居住人口，提供優質生活環境。

1. 更新樓宇設計標準

我們為促進可持續發展而推行的措施，包括繼續檢討《建築物條例》及相關規例：

- 推廣環保、與環境互動的樓宇設計；及
- 更新建築標準，以鼓勵業界更有效使用和節約建築物料，達致更合理和具經濟效益的設計。

工作目標	2008年的環保表現
<p>檢討《建築物條例》</p> <p>(1) 檢討《建築物(規劃)規例》和《建築物(建造)規例》，除了訂明規範化標準外，在有需要時，更會增訂以效能表現為本的規定。</p> <p>(2) 引入法定的小型工程監管制度，以理順小型工程的進行及改善樓宇安全。</p>	<p>✎ 繼續檢討樓宇的消防安全標準和相關的作業守則。顧問已提交有關樓宇消防安全標準的作業守則擬稿；由專業團體和相關政府部門的代表組成的工作小組，正審議該份守則的擬稿。</p> <p>✎ 現正檢討《建築物(建造)規例》中有關樓宇、街道、建築工程及街道工程荷載方面的條文，並計劃在立法會 2009-2010 年度會期內，向立法會提交修訂規例。同時，亦正草擬有關樓宇恆載及外加荷載的作業守則，就荷載規定提供全面指引。</p> <p>✎ 《2007 年建築物(修訂)條例草案》已獲立法會通過，並於 2008 年 6 月制定成為《建築物(修訂)條例》。有關訂明小型工程監管制度運作模式的附屬法例，正在草擬階段，擬在 2008-2009 年度會期內提交立法會。</p>



檢討樓宇的衛生設備、水管裝置及排水設施

從建築環境、環保和節約物料、環境科學及科技的角度，檢討私人樓宇的水管裝置及排水設施的現行標準。

檢討樓宇內暢通無阻的通道設施

修訂有關的建築規例及現行的設計手冊，以期：

- 更新殘疾人士設施的設計規定；
- 照顧長者的需要，為他們提供既安全，又方便的居住環境。



檢討樓宇的垃圾及物料回收設施

推廣和加強廢物源頭分類、廢料回收的循環再造工作。



檢討《建築物(能源效率)規例》

檢討有關總熱傳送值的作業守則訂明的標準和範圍，以改善樓宇的能源效率。

有關排水規例的修訂建議和作業守則的擬稿，已於 2008 年定稿。我們現正籌備修訂法例的工作。

我們計劃在立法會 2009-2010 年度會期內提交修訂排水規例的立法建議。

修訂規例已於 2008 年 5 月提交立法會省覽，以進行先訂立後審議的程序，並於 2008 年 7 月獲制定。

隨着《2008 年建築物(規劃)(修訂)規例》的施行，以及《設計手冊：暢通無阻的通道 2008》的出版，就樓宇提供殘疾人士通道和設施的修訂設計規定，已於 2008 年 12 月 1 日開始實施。

《2008 年建築物(垃圾及物料回收房及垃圾槽)(修訂)規例》已加入強制規定，凡新建的住用建築物或綜合用途建築物住用部分的每層樓面，必須設有垃圾及物料回收室；這項規定於 2008 年 12 月 1 日開始實施。

我們會於 2009 年 1 月成立工作小組進行該項檢討，而有關的籌備工作已展開。小組成員包括專業團體、學術界、承建商協會和相關政府部門的代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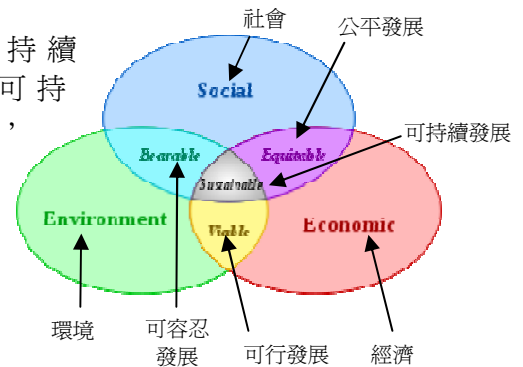
我們的目標是在 2009 年完成有關的檢討工作。

2. 推廣環保及可持續樓宇發展項目



我們自 2001 年起聯同規劃署和地政總署推行措施，鼓勵發展商在新的建築發展項目中提供環保設施，藉以推廣環保、創新的樓宇，以及優質生活空間。

根據政務司司長辦公室轄下持續發展組發表名為《香港首個可持續發展策略(2005)》的文件，屋宇署負責落實有關進一步改進可持續樓宇設計指引的建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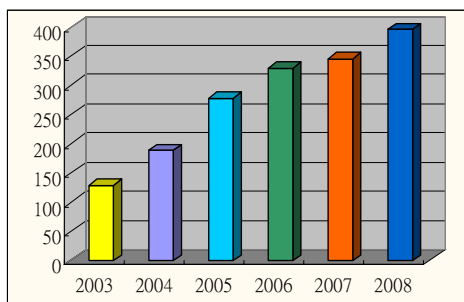


- 減少消耗能源和產生拆建廢料；
- 增加使用天然再生資源和循環再用的建築物料；
- 推動並尋求方法，鼓勵業界和業主提升樓宇的環保效能；及
- 進一步改善都市居住環境。

工作目標

更廣泛採用環保設施

- (1) 鼓勵私人樓宇發展項目採用環保建造方法。



- (2) 監察《聯合作業備考》第 1 號和第 2 號的推行情況，以推廣環保和創新的樓宇。

2008 年的環保表現

自屋宇署聯同規劃署和地政總署於 2001 年及 2002 年發出《聯合作業備考》第 1 號和第 2 號以來，至 2008 年年底，在我們批出的建築項目中，共有 396 項各附連一個或以上的環保設施，如露台、更寬敞的公用走廊和升降機大堂、公用平台／空中花園、非結構性預製外牆等。

跨部門工作小組已完成檢討《聯合作業備考》第 1 號和第 2 號所公布就環保設施提供的鼓勵措施的成效。

可持續發展委員會聯同環境局和發展局，將於 2009 年進行社會參與過程，以探討優化建築設計和締造可持續建築環境的措施。我們會藉這次社會參與過程，就工作小組的主要建議，徵詢公眾意見。

為環保樓宇訂立評估基準

為新建及現存樓宇擬訂“環保建築”標籤系統，該系統名為“全面評估樓宇環境表現計劃”(CEPAS)，運用市場力量推廣環保樓宇。



“全面評估樓宇環境表現計劃”手冊已作修訂，並於2008年8月上載屋宇署網頁，供業內人士和機構自行採納。

“全面評估樓宇環境表現計劃”手冊已完成，建造業議會正商議成立香港綠色建築議會。擬成立的綠色建築議會將負責制訂措施，協助釐定環保樓宇的技術標準，以及提倡廣泛採用評估計劃，作為訂立樓宇環保表現的基準。



改進可持續樓宇設計指引

委託進行顧問研究，檢視可持續樓宇設計，並提出推廣的方法，同時制訂相應的可持續樓宇設計指引。

顧問研究已於2006年4月展開，並於2008年繼續進行。

顧問已於2008年年底，就對應可持續都市生活空間的樓宇設計，提交最終報告及建議。

可持續發展委員會聯同環境局和發展局，將於2009年進行社會參與過程，以探討優化建築設計和締造可持續建築環境的措施。我們會藉這次社會參與過程，就顧問研究的主要建議，徵詢公眾意見。

發布可持續作業方法

發出作業備考以公布樓宇設計指引，旨在提升生活水平。

- 經諮詢業內人士後，我們於 2008 年 7 月發出新的作業備考(《認可人士及註冊結構工程師作業備考》303 及《註冊承建商作業備考》67)，公布有關建築物外牆飾面以濕式鋪砌飾面磚的指引。
- 於 2008 年 8 月發出修訂的作業備考(《認可人士及註冊結構工程師作業備考》98)，公布在新建住用建築物或綜合用途建築物住用部分的每層樓面，必須設有垃圾及物料回收室的強制規定。
- 於 2008 年 12 月發出新的作業備考(《認可人士及註冊結構工程師作業備考》304 及《註冊承建商作業備考》68)，就圍牆或建築物入口處的大型鐵閘的設計和安裝提供指引。

3. 推動文物建築的保育



行政長官於 2007 至 08 年度的施政報告中，承諾加強政府的文物保育工作。為此，我們積極採取措施，支持這項文物保育政策。

- 利便文物建築的活化再用和改動工程，而同時不會降低有關的安全標準和為殘疾人士提供合理設施的要求；及
- 制訂法定及／或行政措施，以配合文物建築的活化再用、改動和保養工作。

工作目標

加強文物保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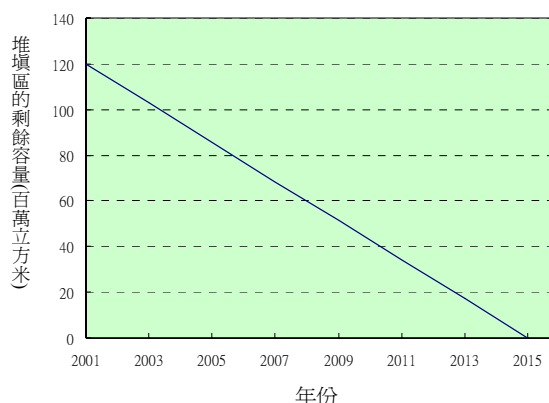
參考其他國家保育文物建築的樓宇監管制度，就符合《建築物條例》下有關**文物建築活化再用和改動工程**的建築安全規定，制訂指引。

2008 年的環保表現

- 成立專責小組，就文物建築的活化再用和改動提供技術意見，並審批相關建築圖則的申請。
- 於 2008 年年底展開招標工作，以委聘顧問就《文物建築活化再用的建築設計指引》進行研究。我們的目標是在 2009 年年初展開這項顧問研究，以制訂更全面的設計指引，配合文物建築的活化再用和改動加建工程。
- 在這項顧問研究完成前，我們已就文物建築的活化再用和改動加建工程如何符合《建築物條例》的建築安全規定，擬備實用手冊的暫行本，訂於 2009 年年中出版。

4. 減少拆建廢料

香港的堆填區將於 2010 年代初開始逐一飽和，因此我們繼續檢討現時的建築及建造方法，並鼓勵業內人士減少產生拆建廢料。



- 減低堆填區的堆填速度。

工作目標

減少建築和拆卸工程產生的固體廢物

本署就 2006 年發出的《認可人士及註冊結構工程師作業備考》299 和《註冊承建商作業備考》63 有關採用**預製混凝土的環保建築方法**的指引進行監察，以獲悉業界的反應。

2008 年的環保表現

- 在 2008 年，本署共審批了 17 個私人發展項目所提交有關使用預製混凝土建築方法的圖則。

5. 改善環境衛生



因應公眾日益關注樓宇失修和長期環境衛生問題可能引致的後果，屋宇署作為全城清潔策劃小組的核心成員，繼續勘查全港私人樓宇排水管的損毀情況，並透過大規模行動，參與目標衛生黑點的環境改善工作。

- 制訂和推廣跨界別的可持續發展策略，改善本港的環境衛生及提升生活水平。

工作目標

修葺損毀渠管

與民政事務總署及其他相關政府部門合作，以改善“衛生黑點清理行動”中目標黑點的環境衛生。

處理滲水問題

繼續與食物環境衛生署合辦聯合辦事處，處理市民就滲水問題作出的投訴，並就該聯合辦事處的運作展開中期檢討。

發布操作和維修方法

發出作業備考以公布操作和維修指引，旨在改善環境衛生，從而提升生活水平。

2008年的環保表現

- 全城清潔大行動在 2008 年繼續進行，年內修葺了 235 幢樓宇的損毀渠管和拆除違例建築物約 390 個。
- 根據 2006 年年中展開的一項 3 年計劃，把聯合辦事處的運作擴展至全港。我們完成就首 18 個月的運作進行的中期檢討後，聯合辦事處繼續運作並加強服務。
- 我們於 2008 年年底擬備了一份通函，提醒從業員必須妥善操作和維修人工供水系統，以預防退伍軍人病症。該通函將於 2009 年年初發出。

6. 推廣適時維修和修葺樓宇

我們已落實全方位策略，改善本港存在已久的樓宇失修問題。此外，當局提出了推行“強制驗樓計劃”和“強制驗窗計劃”，作為解決樓宇失修問題及培育社會重視樓宇保養文化的長遠措施，以助構建可持續的居住環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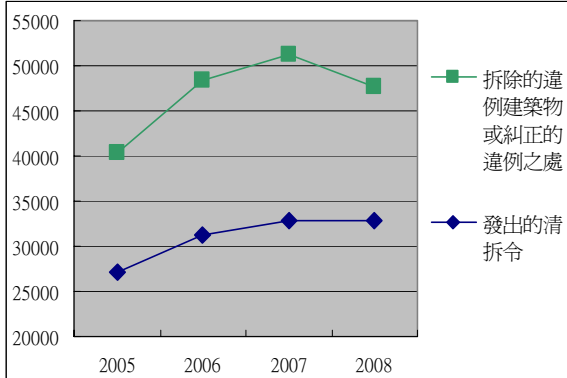


- 改善樓宇安全，從而進一步保障公眾安全；
- 減少提早老化的樓宇數目和延長私人樓宇的使用期；及
- 改善居住環境質素及市容。

工作目標

取締違例建築物和修葺失修樓宇

- (1) 就違例建築物的問題採取嚴厲管制行動，包括推行**特別清拆行動**，一次過拆除目標樓宇的違例建築物，以及修葺已找出的失修地方，包括損毀渠管。



- (2) 繼續對沿行人專用區(步行街)的樓宇進行清拆違例建築物的行動，拆除位於外牆上的大型僭建玻璃嵌板、廣告招牌及電視屏幕。



改善若干類別處所／樓宇的消防安全措施

就訂明商業處所，即銀行、場外投注站、珠寶店、超級市場和商場，以及在 1987 年前首次呈交圖則予建築事務監督批核或落成的任何商業建築物和綜合用途建築物，改善其現有消防安全措施。



2008 年的環保表現

- 在特別清拆行動中，選定了 1 579 幢樓宇以進行管制行動。
- 已發出 32 847 份有關違例建築物的清拆令，以及處理 47 593 宗有關拆除違例建築物或糾正違規情況的個案。

之前



之後

- 在 2006 年 4 月展開的行動中，已向沿步行街的 350 幢目標樓宇發出清拆令，要求拆除多類違例建築物，包括外牆上的玻璃嵌板、廣告招牌和電視屏幕。在 2008 年繼續進行的行動中，選定了坐落於人流眾多和商業活動頻繁的街道上的 43 幢樓宇為目標樓宇。

- 選定了 150 幢訂明商業處所，31 幢指明商業處所和 842 幢綜合用途建築物，以採取管制行動。已發出 6 214 份消防安全指示，以改善在該等處所／建築物內現有樓宇建造項目的消防安全效能。

為業主提供全面支援服務，以妥善保養樓宇

聯同 6 個政府部門繼續推行“樓宇維修統籌計劃”，為業主和業主立案法團提供全面樓宇管理和維修工程的意見。

為業主提供財政支援

繼續推行“樓宇安全貸款計劃”，為私人樓宇業主提供貸款，以進行維修或拆除違例建築物的工程。

強制驗樓及維修樓宇

擬訂“強制驗樓計劃”和“強制驗窗計劃”的執行細節。



經修訂的“樓宇維修統籌計劃”獲香港房屋協會(房協)提供管理及技術方面的支援，更有效地鼓勵業主着手為樓宇進行維修。

在 2008 年，共有 150 幢目標樓宇納入計劃之內。對於沒有業主立案法團的目標樓宇，我們在工作程序中提供足夠時間，讓業主成立業主立案法團。

共批出貸款達 5,120 萬港元。

房協推行的“長者維修自住物業津貼計劃”(津貼計劃)於 2008 年 5 月展開，津貼計劃為長者自住業主提供財政資助，維修保養物業及改善樓宇安全。每位合資格的長者自住業主在 5 年內最高可獲 4 萬元的津貼。截至 2008 年年底，已收到約 3 000 份申請。



前房屋及規劃地政局在 2004 年及 2005 年分兩階段進行公眾諮詢。該局根據取得的社會共識，於 2007 年 5 月發表強制驗樓公眾諮詢報告書。在考慮諮詢所得的意見後，就實施強制驗樓計劃和強制驗窗計劃，展開下列籌備工作：

- 草擬法例；
- 訂立服務提供者的註冊要求和準則；
- 編寫有關檢驗及修葺樓宇和窗戶的作業守則；
- 編寫有關檢驗及修葺樓宇和窗戶的內部手冊；及
- 制訂執行措施，為業主提供財政和技術支援。

B. 推行辦公室環保管理措施

我們一直以來的工作目標，是確保部門推行有效的環保措施，以及提升員工的辦公室環保管理意識。此外，我們亦致力實踐《清新空氣約章》所訂的承諾，持續改善空氣質素。

1. 遵守《清新空氣約章》



2006年11月，政府簽署了由香港總商會和香港商界環保大聯盟發起的《清新空氣約章》。我們將盡全力履行約章所訂的6項承諾，在日常運作中實行環保措施。

- 與商界和社區聯手，切實改善香港的空氣質素。

承諾	2008年的環保表現
1 在運作過程中，遵守認可的世界級廢氣排放標準，或香港／廣東政府就空氣污染物所訂的排放標準，即使該規定並不在本港實施。	➤ 在適用情況下，我們會繼續在運作過程中遵守和履行與環境保護有關的條例和規則。
2 持續監控主要廢氣源頭的廢氣排放情況。	➤ 由於本署的運作以辦公室為主，不會排放大量廢氣，因此這項承諾並不適用。

3 公布全年耗用能源和燃料的資料以及空氣污染物總排放量；如廢氣排放量龐大，亦應及時披露。

- 與本署運作有關的耗用能源和燃料源頭包括用電和車隊。這些源頭會產生二氧化硫、氮氧化物和可吸入懸浮粒子的空氣污染物。
- 在 2008 年，本署的總耗電量為 2 949 571 千瓦小時，較 2007 年的總耗電量減少 22 369 千瓦小時。

預計空氣污染物的排放量：



- 我們擁有一支 31 部車輛的車隊，當中 5 部已為油電混合動力車取代，以減少燃料耗用量。在 2008 年，該 31 部車輛共行走了 353 347 公里，耗用 42 936 公升汽油，較 2007 年的耗油量減少 2 105 公升。



預計空氣污染物的排放量：



4 承諾在運作過程中採納節能措施。



- 在辦公室和車輛的運作方面，我們繼續通過下列節能措施，減少能源消耗：
 - 把空調的溫度維持在攝氏 25.5 度，並安裝電子溫度計，以定時檢查室內溫度；

承諾

2008 年的環保表現



- 鼓勵員工在夏日穿着整齊便服，以及在冬日穿着輕便服裝上班，減少使用空調；
- 在辦公室安裝輸出率高的節能照明裝置(T5 光管)；
- 在開關掣貼上“節約能源”貼紙，提醒員工把不必要的電燈、空調和辦公室器材關掉；
- 把辦公室器材啓動為休眠或備用狀態，並關掉不必要的器材；
- 任命各部／組的能源監察員，確保同事實行節能措施，並安排最後下班的員工檢查所有空調、電燈、辦公室器材是否已經關掉；
- 採取其他節能措施，包括鼓勵員工多使用樓梯、規管在辦公室使用私人電器，以及傳閱有關節能和其他環保提示的指引；
- 鼓勵員工盡可能步行或使用公共交通工具；
- 共用車輛，善用每部政府車輛；
- 提醒汽車司機停車熄匙；及
- 要求汽車司機用穩定車速駕駛，避免緊急剎車。

5 制訂及推行適用於空氣污染指數偏高的日子、與運作有關的環保措施。

➤ 在辦公室和車輛的日常運作方面，我們繼續鼓勵員工採取下列措施：

- 鼓勵員工在可行情況下共用車輛，或使用公共交通工具；
- 結合行程，盡量善用部門車輛，並制訂行車路線，以縮短行車距離和時間；及
- 避免使用含高揮發性有機物質的產品。

6 與他人分享改善空氣質素的專業知識。

➤ 我們通過在網頁上發布環保報告，與大家分享在節約能源和減少污染方面的經驗。各位如有興趣知悉更多資料或詳情，歡迎與我們聯絡。

2. 推廣無煙政府

《吸煙(公眾衛生)(修訂)條例》已於 2007 年 1 月 1 日制定，除獲豁免地區外，法例規定工作間及公眾場所內所有室內地方必須禁煙。我們致力遵從有關係例規定，為所有員工改善室內空氣質素。



- 不鼓勵吸煙，盡可能避免同事及市民吸入二手煙；及
- 為所有員工改善工作環境。

工作目標	2008 年的環保表現
<p>推廣無煙政策</p> <p>發出指引，確保禁煙的法例規定獲得全面遵從。</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在 2008 年 5 月發出行政通告，提醒員工必須遵守有關法例規定，並就遵從政府的無煙政策列述部門訓令。任何人不遵守訓令，可能面臨紀律處分。➤ 各組別 / 小組主管指定一名人員為組內的場地管理人，以擔當監察角色，確保禁煙政策在辦公室內妥為執行。

3. 邁向“無紙辦公室”

我們借助資訊科技之便，向“無紙辦公室”的理想邁進，包括引進電腦化管理系統，並鼓勵員工以電子方式，與同事、業內人士和公眾通訊。

工作目標	2008 年的環保表現
<p>公眾層面</p> <p>(1) 以屋宇署網頁作為通訊平台，向業內人士和市民發放資訊。</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屋宇署網頁繼續載述部門的職能和服務，包括：<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刊物<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資料月報• 作業守則及設計手冊• 認可人士/註冊結構工程師/註冊岩土工程師/註冊承建商作業備考及通函公告<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顧問服務及合約的招標公告宣傳<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簡介• 新聞公報• 電視宣傳短片

- (2) 推行**電子樓宇記錄系統**，把本署備存已落成私人樓宇的有關記錄轉為電子影像，以便貯存和檢索，從而改進我們的圖則查閱和複印服務。



➤ 2008年，本署共處理49 800宗查閱電子記錄的申請。

➤ 於2008年4月舉行的國際資訊科技博覽中，電子樓宇記錄系統曾在政府展覽場館展出。

➤ 《2008年建築物(修訂)條例》開始實施後，電子樓宇記錄系統的互聯網版本“百樓圖網”由2008年12月起分階段推出。公眾可透過互聯網申請查閱和複印圖則。



- (3) 接受以**電子形式提交的文件**。

➤ 根據《電子交易條例》，我們設立的電子收件處，繼續接受根據《建築物條例》規定所提交的簡單文件。

辦公室內

- (1) 增加使用**局部區域網絡**作為通訊平台，以發放資訊和引進更多環保措施。

➤ 我們繼續通過電子布告板、局部區域網絡和電郵發放資訊。以電子問卷方式進行內部調查，既環保，又便於收集和整理資料。討論區可讓員工在無紙的環境下分享知識。

電子布告板

- 告示
- 通告
- 通訊

局部區域網絡

- 辦公室指示
- 辦公室手冊
- 討論區
- 問卷

- (2) 推行**資訊科技設施普及計劃**，為所有員工編配一個電郵地址。

➤ 所有員工均獲編配一個電郵地址作通訊之用。部門網站已加入更多電子服務，而寬廣區域網絡連結的頻寬亦已增加，以便通過多媒體檔案發放資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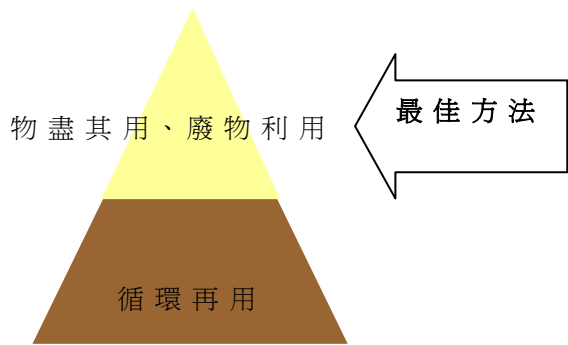
- (3) 推行**電子處理假期申請系統(e-Leave)**

➤ 電子處理假期申請系統繼續為員工提供快捷和無紙的假期申請和處理服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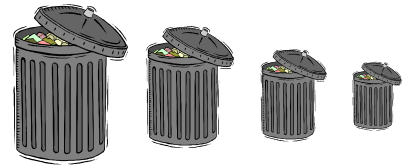
- (4) 提升**培訓通系統(TAS)**

➤ 培訓通系統的錄像播放功能繼續為所有員工提供服務。通過這項功能，員工無須於圖書館借閱光碟和數碼影像光碟，也可重溫部門講座和實地視察，亦可通過內聯網取得其他學習材料。

4. 節省資源



處理廢物的最佳方法是從根源開始物盡其用。我們堅守“物盡其用、廢物利用、循環再用”的原則，盡量減少因辦公室的運作而產生的廢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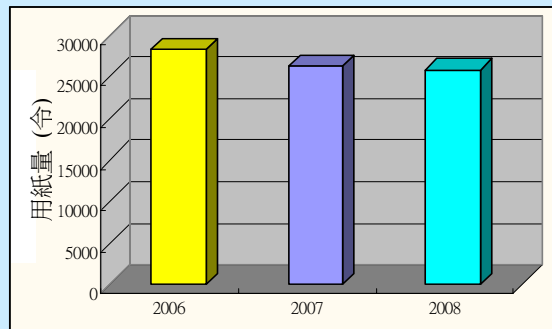


工作目標

2008 年的環保表現

物盡其用

- 本署 2008 年的用紙量為 25 891 令，較 2007 年減少 2%。
- 我們採取以下措施，以減少用紙：
 - 雙面打印及影印文件。
 - 發送電郵進行內部及外部通訊，取代便箋和傳真文件。
 - 減少提供文件的印文本。
 - 發送電子賀卡。
- 本署已增加使用再造紙，減少使用原木漿紙。



廢物利用

- 我們採取以下措施，以推廣再用資源：
 - 鼓勵員工利用廢紙空白一面作擬稿、存檔或影印用途。
 - 重複使用信封作內部傳遞用途。
 - 使用可更換筆芯的原子筆。
 - 把一面空白的廢紙放於用紙量高的設備(如影印機)附近，方便再用。
- 本署在 2008 年共使用 1 402 900 個信封。我們的目標是在來年把使用量減少 3%。

循環再用

- 我們通過以下方法，收集可再造的廢物：
 - 在辦公室內放置回收袋，以收集廢紙循環再造。
 - 在工作間的高用紙量設備附近，放置廢紙回收箱。
 - 要求同事把用完的打印機碳粉盒交回物料供應組。



- 憑藉各同事的支持，我們於 2008 年共收集了 7 291 公斤廢紙和 397 個用完的打印機碳粉盒，以循環再用。

5. 購置環保產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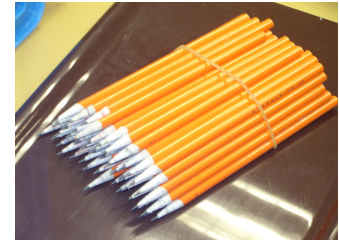
我們購置環保產品，一方面可保護地球，同時亦可支持回收再造業。



再造紙及充電電池



配備節能功能的辦公室設備





以再造物料製成的鉛筆

C. 教育和培訓

我們相信，能否成功邁向可持續發展，主要視乎社會各階層有多大的承擔。

1. 教育市民認識“可持續發展”

我們邀請市民參與可持續發展策略的制訂過程，並通過宣傳活動的潛移默化作用，培育市民適時維修樓宇和環保樓宇的概念。

工作目標	2008 年的環保表現
持續舉辦公眾教育和 宣傳活動 ，提醒市民有需要確保樓宇安全、消防安全和適時維修樓宇。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由屋宇署、房協和市區重建局合辦的第四屆樓宇安全嘉年華於 2008 年 10 月 5 日舉行。防火運動於 2008 年 10 月 3 日舉行。  

2. 培訓員工

我們的培訓和發展計劃着重裝備員工，提供一系列課程，令他們掌握持續發展的概念，配合擔當推動者的角色。

工作目標

於 2008 年就環保樓宇、可持續發展和修葺樓宇有關的專題，提供超過 500 人日的培訓課程。

2008 年的環保表現

就環保事宜和修葺樓宇的專題，已安排 40 個在香港舉行的研討會／課程／會議，提供 550 人日的培訓；舉辦 4 次參觀環保和創新樓宇的活動，提供 79 人日的培訓；安排 6 次海外考察，派員出席關於可持續樓宇的國際會議，以及研究其他城市在活化再用文物建築方面的經驗。



2008 年 11 月，環境保護署人員應本署邀請，就“香港的環境：保育和可持續發展”的專題舉行環保講座。講者就保育和可持續發展向員工灌輸有用的知識，加強他們對環保重要性的意識。

第 III 章 未來路向

~由 2000 年開始，全球的碳排放量以超乎我們預料的速度增加；歐洲聯盟正致力限制全球溫室氣體的排放量，藉以遏止地球的氣溫上升，使全球平均溫度較工業革命前的水平增加不多於攝氏 2 度。~

我們正面臨極大的挑戰。地球氣候變化和氣溫上升已是不爭的事實，對全球環境、社會、經濟造成前所未有的威脅。氣候變化造成的危機，可能比我們想像的還要嚴重。我們生活、消費和互動的模式肯定會因為資源短缺、生態破壞而出現基本轉變。

面對以上種種挑戰，香港不能獨善其身。由於全港耗電量的 89% 是與樓宇有關，我們要擬訂措施以減少能源消耗量、提高能源效率，並且減少溫室氣體的排放。

在未來幾年，我們推展的新計劃將以提高能源效率、減用天然資源、制訂標準減少新建築物的排碳量為主。為使建築環境和天然資源日後不致匱乏，我們十分同意在制定政策和策略的各方面，亟需本着可持續發展的概念。為此，我們繼續：

- 制訂以效能表現為本的規管制度，配合現代化和創新的樓宇設計
- 制訂優化樓宇設計標準，對應可持續的樓宇發展項目
- 探討改善樓宇能源效率的新措施
- 推動和強制定期進行樓宇維修，以解決樓宇失修問題
- 支持全面環保標籤計劃，以評估樓宇的環保表現
- 推動文物建築的活化再用

在保護地球的前提下，低碳經濟定會是未來發展的趨勢。我們如能秉持同一抱負和目標，羣策羣力，便可實現夢想。環保措施的成功推行，實在有賴公眾的支持；因此，誠意邀請您提出意見和建議，協助制訂可持續的政策和策略，支持我們繼續進步。

多謝您閱讀本署的環保報告

這份報告已上載本署網頁

http://www.bd.gov.hk/english/documents/index_env.html (英文本)
或

http://www.bd.gov.hk/chineseT/documents/index_env.html (中文本)

如有建議，請以下列方法聯絡我們：

郵遞：香港九龍旺角彌敦道 750 號始創中心 12 樓

電郵：enquiry@bd.gov.hk

網址：<http://www.bd.gov.hk/>

熱線：2626 1616

(屋宇署熱線由“1823 電話中心”統籌處理)

傳真號碼：2537 4992